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公告

陕西诺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王宏伟：本院受理（2025）渝0115民初6354号原告重庆参宏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被告陕西诺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王宏伟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通过直接送达等方式向你们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要点：1、请求判令两被告支付原告设备租赁款工程款24525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9月16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晏家人民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开庭审理。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2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